
打造书香校园教育教学读书活动实践
基地项目

询价文件

项目 编 号：GSKS-2024-011

采 购 人：陇南市文县碧口小学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坤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陇南市文县碧口小学打造书香校园教育教学读书活动实践基地项目

询价公告

甘肃省文县碧口小学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甘肃省陇南市武都区江南街道办赵坝社区智慧幼儿园旁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11-19 15: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133020JH621222007

项目名称：打造书香校园教育教学读书活动实践基地项目

预算金额：35.0(万元)

最高限价：35(万元)

采合同履行期限：按合同约定执行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1）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2）须具有合法有效的 法人营业执照、国家和地方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开户许可证；前述法人营业执照、 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已三证合一的，则需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3）须提供法人授权函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5）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以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截止之日前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符合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政策、《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拟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须具各注册在本企业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安全生产负责人和安全员均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C证，安全生产负责人和安全员不能为同一人；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均为本单位在职人员且不得有在建项目。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11-14至2024-11-18，每天上午8:30至12:00，下午12:00至17:30

地点：甘肃省陇南市武都区江南街道办赵坝社区智慧幼儿园旁

方式：甘肃坤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11-19 15:00

地点：甘肃坤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4-11-19 15:00

地点：甘肃省陇南市武都区江南街道办赵坝社区智慧幼儿园旁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①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②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甘肃省文县碧口小学

地址：陇南市文县碧口镇后坪一号

联系方式：1999393581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甘肃坤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陇南市武都区江南街道办赵坝社区智慧幼儿园旁

联系方式：1809390111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主任

电话：18093901113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规 定
1	<p>综合说明：</p> <p>(1) 项目名称：打造书香校园教育教学读书活动实践基地项目</p> <p>(2) 采购预算总金额：¥350000.00 元（大写：叁拾伍万元整）</p> <p>(3) 招标范围：打造书香校园教育教学读书活动实践基地项目全部内容</p>
2	<p>采购方：</p> <p>(1) 单位名称：陇南市文县碧口小学</p> <p>(2) 联系人：郭主任</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联系电话：19993935815</p>
3	<p>代理公司：</p> <p>(1) 单位名称：甘肃坤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p>(2) 联系人：张正君</p> <p>(3) 联系电话：18093901113</p> <p>(4) 地址：陇南市武都区东江镇泰和丽景 8 号楼。</p>
4	付款方式：按合同约定。
5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内有效。
6	<p>供应商资质文件要求：1. (1) 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2) 须具有合法有效的 法人营业执照、国家和地方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开户许可证；前述法人营业执照、 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已三证合一的，则需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3) 须提供法人授权函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5)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以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截止之日前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8	投标保证金：不收取保证金
9	<p>询价响应文件份数：</p> <p>(1) 询价响应文件一式 3 份，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并明确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并明确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合包包封。封口处加盖密封章。封皮上写明询价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询价响应文件一律不退。</p> <p>(2) 询价报价表独立包装。</p> <p>(3) 询价响应文件电子版一份独立包装</p> <p>(4) 未按该要求制作包装投标的，投标将被拒绝。</p>
10	开标时需提供下列证书原件：不需要
11	<p>询价文件的响应：</p> <p>在报名审核原件通过的投标人，即被视为接受了询价公告的要约邀请和完全接受了询价文件的所有条款，询价文件规定的所有条款包含资质文件、商务部分、以及询价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文件、技术参数说明、询价货物偏离表、服务保障等以及编制要求、格式要求、装订顺序、原件等要求，不响应询价文件要求引起的风险由投标商自负。</p>
12	<p>其他要求：</p> <p>投标商所投产品，必须符合询价文件中要求的招标参数，达不到招标参数要求的，即使投标报价为最低报价，但投标商不作为第一中标人考虑。</p>
13	<p>(1) 招标人不接受高于采购预算价的投标报价。</p> <p>(2) 投标须知与投标须知前附表不一致时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p> <p>(3) 相关费用：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评审费、场地费均由中标单位支付。</p>
14	工期：自 2024 年 11 月 20 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29 日止，为期 10 天。

15	<p>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拟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须具备注册在本企业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安全生产负责人和安全员均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C证，安全生产负责人和安全员不能为同一人；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均为本单位在职人员且不得有在建项目。</p>
----	--

第三章 总 则

1.1 询价文件涉及术语的内涵及解释

- 1) “政府采购当事人”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各类主体，

包括采购人、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等。

2) “采购方”是指陇南市文县碧口小学。

3) “代理机构”是指甘肃坤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 “询价供应商”是指向本次采购方提交询价响应性文件的供应商。

5) “询价文件”是指由采购方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会议纪要。

6) “询价响应性文件”是指询价供应商根据本询价文件向采购方提交的全部响应性文件。

7) “货物”是指供方根据询价文件和合同的规定须向需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文件等。

8) “安装”是指供方按询价文件和合同的规定在项目现场所进行的安装、调试、检验、验收及修补缺陷等内容。供方应对所有现场作业、所有全部安装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负责。

9) “服务”是指供方根据询价文件和合同的规定承担与供货、安装有关的服务，包括运输、仓储、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如售后、维修、更换和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0)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传真、电子邮件。

2、 询价须知

2.1 询价

2.1.1 询价具体要求及说明

1) 询价供应商对参加询价产品技术性能的描述因欠缺或漏报而影响对询价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性文件的评比，不利后果由询价供应商承担；

2) 询价供应商在询价响应性文件中所列出的所有货物、配件、服务等均视为包含在询价项目以及报价中；

3) 询价供应商在本次项目中所提供的服务设计对于询价文件中的规格技术参数要求必须满足，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要求，对国标、省标和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的满足在个案询价响应性文件中给予确认，否则视为对询价不响应；

4) 采购方发现具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中情形之一的，有权宣布询价程序和结果无效。

5)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询价有关的费用。不论询价的结果如何，采购方和需方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本次询价不接受联合体参加询价。

2.1.2 询价响应文件的制作

询价供应商制作询价响应性文件必须依据询价文件，对询价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1) 资质证明文件、技术参数及相关资料部分，包括：询价响应函、询价须知前附表中要求的资质文件、公司情况、业绩简介以及询价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文件、技术参数说明、询价货物偏离表、服务保障等。

2) 询价报价部分：询价报价应包括系统所需货物、安装、检测、调试、保修、保险、税金等各项应有费用。询价价格采用唯一价格，即不得为某一范围价格。报价货币为人民币。

2.1.3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2.1.4 询价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询价响应文件一式 3 份。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并明确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合包包封。封口处加盖公章和密封章。封皮上写明询价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询价响应文件一律不退。

询价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供应商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印章，询价响应文件必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询价响应文件必须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全套询价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询价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2.1.5 询价响应性文件格式

询价文件提供的规定格式包括以下内容：

- 1) 询价响应函（见附件 2）
- 2) 法人授权函（见附件 3）
- 3) 询价报价表（见附件 4）
- 4) 询价货物偏离表（见附件 5）

询价文件未提供的格式由询价供应商自行编写。询价响应性文件应装订成册，活页夹拒绝接收。

2.1.6 询价响应性文件递交

询价响应性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现场递交，采购方将拒绝接受在递交询价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询价响应性文件。

在询价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不能更改询价响应性文件的内容。

3、澄清和质疑

3.1 对询价文件的澄清和质疑

询价供应商若对询价文件有疑问需要澄清或质疑，由澄清或质疑方的法定代表

人或询价授权人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方递交澄清或质疑函(原件)，并登记备案。澄清或质疑函须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

3.2 对询价过程和拟成交结果的质疑

询价供应商认为询价过程和拟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采购方于甘肃政府采购网发布拟成交结果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由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询价授权人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方递交质疑函（原件），并登记备案。

3.3 澄清或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被质疑人不予受理，由此产生的影响由询价供应商自行承担：

- (一) 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供应商的；
- (二) 被质疑人为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之外的；
- (三) 所有质疑事项超过质疑有效期的；
- (四) 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
- (五) 未按上述规定递交澄清或质疑函的；
- (六)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第四章、采购内容

1、项目名称：打造书香校园教育教学读书活动实践基地项目

2、询价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包含打造书香校园教育教学读书活动实践基地项目全部服务内容。

3、注意事项：

《询价响应性文件》中必须明确标明服务详细内容、单价、总价等。

报价单应包括报价总表及明细表，总报价应为明细表汇总得来。

投标报价应为20天的工期价格；

4、工期要求：

序号	项目分项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功能点描述)	计量单位	数量
----	--------	---------------	------	----

1	钢构楼梯基础	干作业成孔灌注桩，独立桩承台	项	1
2	钢结构楼梯	型钢结构室外楼梯，花纹板踏面，涂刷防腐油漆	项	1
3	园门	园艺门两座，门高3.9米，柱中心距离3米	座	2
4	安全防护钢网	304不锈钢防材质	米	214.4
5	石凳	石材	个	20
6	实践基地绿化	绿植、花卉等	平方米	115

5、工期期限：

自 2024 年 11 月 20 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29 日止，为期 10 天；

第五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1、评审办法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是指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评标方法，即在全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成交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2) 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只要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则视同“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

2、评审依据

评审的依据是询价文件及其补充通知、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

3、审查内容

1、资格性审查

1. (1) 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2) 须具有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国家和地方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开户许可证；前述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已三证合一的，则需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3) 须提供法人授权函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5)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截止之日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拟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须具备注册在本企业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安全生产负责人和安全员均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C证，安全生产负责人和安全员不能为同一人；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均为本单位在职人员且不得有在建项目。

(1) 符合性审查

- ① 询价响应文件内容是否齐全
- ② 对询价文件内容是否存在重大负偏离
- ③ 报价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
- ④ 报价是否是唯一报价
- ⑤ 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规定格式

4、最终报价

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统一进行最终报价。

5、推荐成交供应商

推荐成交供应商时，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取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人。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书（可自拟）

第七章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打造书香校园教育教学读书活动实践基地项目

询价响应性文件

项目编号：GSKS-2024-011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一、投标函.....	
二、投标报价一览表.....	
三、投标报价明细表.....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六、服务承诺书.....	
七、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八、资格审查资料（资格后审）.....	
九、中小企业声函.....	
十、声明书.....	
十一、保安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十二、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有关资料文件.....	

一、投标函

致：陇南市文县碧口小学

我方全面研究了“打造书香校园教育教学读书活动实践基地项目”《询价文件》（项目编号：GSKS-2024-011）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次投标。我方愿意以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的投标总报价，服务期_____年，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项目服务质量达到_____要求。我方提交投标文件正本____1____份、副本____2____份并保证其真实性，并承诺，以下情况若未完全履行，愿无条件接受我方投标被拒绝的后果：

1. 我方完全接受《询价文件》要求的内容，愿承担该项目的实施和售后服务任务，并将履行《询价文件》对中标供应商的要求和应承担的责任及义务。
2. 我方已全面研究了《询价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无其他不明事项。
3. 我方接受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4. 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的行为。
5. 我方接受60天的投标有效期（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期间我方将受此约束。
6. 如我方中标，将按《询价文件》中的规定在取得成交通知书前向甘肃坤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费。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二、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打造书香校园教育教学读书活动实践基地项目

项目编号：GSKS-2024-011

总 价	大写： 小写：
服务期	
服务质量	
备 注	(如有优惠条件须在此注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供应商：_____（盖章）

填写说明：

- 1、供应商必须按表中规定格式完整、清晰、正确填写，没有投标的需求表应注明“无”字样，不得缺项。
- 2、以人民币报价。总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费用。
- 3、报价表中不得填报有选择性报价方案，若有优惠条件须在备注栏中注明，报价表应由供应商及其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

三、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打造书香校园教育教学读书活动实践基地项目

项目编号：GSKS-2024-011

序号	服务事宜	内容	单价（元）	合价（元）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供应商：_____（盖章）

说明：以上报价从项目中标起到项目服务结束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注：此表可根据内容进行相应扩展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姓名) 在 (投标人名称) 任 (职务名称) 职务, 是 (投标人名称) 的 法定代表人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复印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址）的（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职务）、（姓名）代表 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人的职务）、（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 对（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上述经济活动负全部责任。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代表签名：

职 务：

电 话：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复印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投标人应准备与招标文件正本一致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各一份，以备开标会场查验，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其进入开标会场。

六、服务承诺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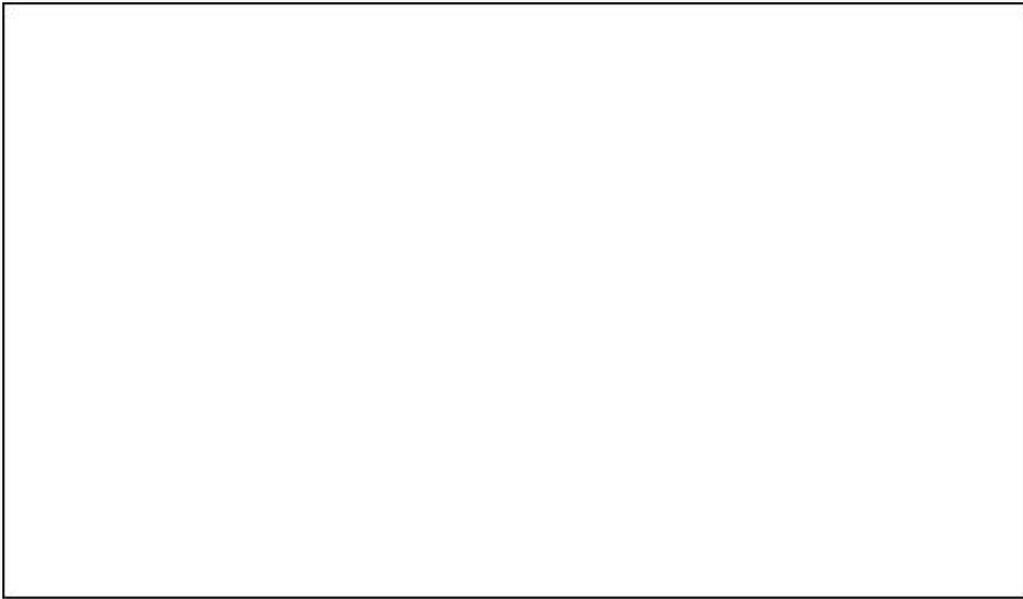
(内容由供应商自行根据实际情况编写)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__日

七、投标保证金



八、资格审查资料（资格后审）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

投标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供应商提供的证书和证件等

（1）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2）须具有合法有效的 法人营业执照、国家和地方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开户许可证；前述法人营业执照、 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已三证合一的，则需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3） 须提供法人授权函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5）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 ”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以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截止之日前在“信用中国 ”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支持中小微企业、监狱和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按照财库〔2019〕9号文之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产品认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拟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须具备注册在本企业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安全生产负责人和安全员均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C证，安全生产负责人和安全员不能为同一人；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均为本单位在职人员且不得有在建项目。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服务,由本企业承担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服务。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附件：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

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

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

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国经贸中小企〔2003〕143 号同时废止。

十、声明书

致：陇南市文县碧口小学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做出以下郑重声明：

- 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二、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等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及当地工商局企业信用查询系统中，无任何重大违法记录。
- 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一、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十二、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询价响应性文件包装封面

询价文件包装封面式样

项目名称： 编号
询价响应性文件 (于 年 月 日 时前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注：

1. 正本、副本合并封装递交。
 2. 在信封包装封口处加盖“公章或密封章”。
- 开标一览表信封封面式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开标一览表
(于 年 月 日 时前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盖章）：

- 注：1. 开标一览表、电子（优盘）合并用信封封装递交
2. 在信封包装封口处加盖“公章或密封章”